

隆华科技集团（洛阳）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正案

隆华科技集团（洛阳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7月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定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全部回购股份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公司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10,000,041股股份予以注销，注销回购股份涉及注册资本及总股本的减少。公司注册资本将由914,221,304元减少至904,221,263元，总股本将由914,221,304股减少至904,221,263股。

公司拟对《隆华科技集团（洛阳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，相关修订内容对照如下：

| 修订前 | | 修订后 | |
|--------|---|------|---|
| 《公司章程》 | | | |
| 条文 | 内容 | 条文 | 内容 |
| 第五条 |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14,221,304元。 | 第五条 |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04,221,263元。 |
| 第十六条 | 公司的股份采取股票形式，已发行的总股本为914,221,304股，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。 | 第十六条 | 公司的股份采取股票形式，已发行的总股本为904,221,263股，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。 |

隆华科技集团（洛阳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七月八日